

建筑与艺术学院 2023 年 6 月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安排

现将 2023 年 6 月硕士学位论文答辩相关安排通知如下，本次安排将根据研究生院最终安排适时调整，请及时关注有关通知。

一、时间节点及工作安排

毕业资格审核：4 月 10 日——4 月 16 日

论文预答辩：4 月 10 日——4 月 16 日

提交《导师同意书》：4 月 24 日

论文查重：4 月 25 日——26 日

第一次匿名送审：4 月 27 日——5 月 12 日

第二次匿名送审：5 月 17 日——5 月 24 日

论文答辩：5 月 25 日——5 月 31 日

系学术委员会审批后提交答辩材料：6 月 5 日

填报学位信息系统：6 月 5 日前（最终以系统提示时间为准）

提交论文：6 月 20 日前

二、工作具体要求

（一）毕业资格审核

毕业资格审核结束后，学院将公布结果。资格审核要求如下，满足以下标准即为通过：

①课程、环节学分应满足培养方案要求；

②学位授予标准中对学术成果的要求；

建筑学、城乡规划专业：4 月 1 日前学生需填写以下链接

【金山文档】2020 级建筑学、城乡规划在校期间成果统计

<https://kdocs.cn/l/ccLZxGDSD6yr>

支撑文件上传至百度网盘（每人一个文件夹，以学号+姓名命名）：

<https://pan.baidu.com/disk/main#/transfer/send?surl=ADUAAAAAABBgDg>

设计学、艺术设计研究生按照创新创业环节统计表进行审核。

③建筑学专硕需按培养方案完成补修要求；

（二）论文预答辩

在论文送审前，研究生需进行预答辩。预答辩是对正式答辩前的学位论文进行的一次集体会诊和评审，由导师或导师团队组织，汇报要求与正式答辩相同。预答辩中，预答辩小组指出学位论文存在的问题，以帮助研究生修改和完善论文，为正式答辩做好准备。预答辩小组采取评审方式给出通过、修改后通过、未通过的决议。预答辩通过的研究生可进入论文送审环节，获得“修改后通过”的研究生应根据预答辩小组提出的意见对论文进行认真修改和完善，经导师审核同意后方可进入论文送审环节；未通过预答辩的研究生需重新参加预答辩。

（三）论文检测导师同意书

论文查重前应通过预答辩环节，经导师认可后将导师签字确认的《论文检测导师同意书》（附件1）后，方可进行论文查重和评阅。

提交材料方式：纸质版材料交至309办公室

（四）论文查重

4月25日中午12点前交论文正文电子版，进行论文查重，查重重复率不超过5%，查重未通过者修改论文后参加二次查重；4月25、26号两天为查重、反馈时间。

论文格式要求：

- （1）txt 格式文件，
- （2）论文文件命名格式：学号@作者@题名@研究方向
- （3）为准确反应参考文献引用情况，需正确识别参考文献，请在正文后标明“参考文献”字样，并按照（GB/T 7714-2015）《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》规范参考文献条目格式。

[材料提交链接：另行公布](#)

（五）第一次匿名送审

1. 论文匿名评审安排：

4月27日中午12点前交论文。

4月27日上午8:00—12:00之间将评审费转到支付宝账户，每人500元，支付备注“学号+姓名”（非常重要，必须备注准确），付款码见下：



论文格式要求：

(1) 论文文件命名要求：学号

(2) 论文格式要求：pdf 版（艺术硕士图册附在论文之后合成一个 PDF 文件，可为 A3 大小）；大小不得超过 30M，学位论文封面无申请人及导师的姓名，无后记、附言、致谢。

[材料提交链接：另行公布](#)

匿名评审专家由 2 名校外专家构成（评审费由学生自负），送审论文如果有一位专家认为不合格，则需修改后重新送审，并直接参加末位监控公开答辩。如果二次送审仍有专家认为不合格，或首次送审中两位专家均认为不合格，则直接视为论文不合格，学生需于半年后重新送审并参加末位监控公开答辩。

5 月 12 日研究生科将专家评审意见反馈给学生，学生根据论文评审意见对论文做修改；

（六）第二次匿名评审

5 月 17 日中午 12 点前提交论文。

5 月 17 日上午 8:00—12:00 之间将评审费转到支付宝账户。

要求同一审要求

[材料提交链接：另行公布](#)

（七）论文答辩：

1、论文答辩由各系组织，应至少提前 3 个工作日通知学生，并张贴答辩海报；

2、学生应在答辩前将论文成稿电子版发送给答辩秘书，答辩秘书应在答辩前将本组学生论

文发送给全体答辩委员；

3、学生应提交准备好以下材料带到答辩现场：①论文成稿（每个答辩委员一份）②论文评阅书+修改说明（评审意见为修改后答辩的同学应附修改说明）（每个答辩委员一份）③填写完成的《硕士学位审批材料》（2份，填写完整、导师签字确认）；

4、答辩秘书提前准备《答辩表决议票》；

论文答辩按照附件 2：《硕士论文答辩流程》执行

（八）填报学位信息系统

所有申请学位的学生（含全日制、非全日制）需在规定日期前完成学位信息采集，并将最终版学位论文上传到研究生学位管理系统学位信息采集模块，导师需在系统完成确认。**完成后才可在系统预授予学位，务必按时完成。**

1、登录方式

导师登录方式：mis 系统-教务系统-学位信息采集模块

学生登录方式：教务系统-学位信息采集模块

2、论文提交要求

论文应严格按照北京交通大学学位论文撰写规范及模板（见研究生院网站），艺术设计专业研究生需将毕业设计附在论文后合为 1 个 PDF 文件上传。

学位论文封面的密级（除保密办定密外，皆为公开），上传前检查论文中的《独创性声明》和《学位论文版权使用授权书》是否已签字，不能代签。

3、学位信息采集系统使用学历学位获得者的学历电子注册照片上报，请务必提前检查是否有照片，系统无照片的同学需自行到新华社拍摄。

三、需提交的材料

（一）答辩相关材料

1、小组答辩评分汇总表（需包含学生姓名、最终分数）

2、答辩表决议票

3、学位审批材料（2份，学硕）或专业学位审批材料（2份，专硕）；

4、中文摘要（2份）；

5、论文评审书 A（2 份）

6、论文评审书 B（2 份）

7、论文修改说明（评审意见为修改后答辩的同学需填写，2 份）

8、培养计划（1 份，可在研究生综合教务系统打印，应含导师签字）

提交要求：

以组为单位提交给系学术委员会，审核通过后交到学院研究生科。

（二）学位论文

论文应和学位信息系统上传论文一致，严格遵守上述论文提交要求。涉密论文需填写《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暂缓公开申请表》。

1、电子版论文

提交方式：在图书馆系统上传论文

网址：<http://202.112.150.64/TASi/main.asp?lang=gb>

2、纸质版论文

提交方式：自行打印，签字后交至 309 办公室

艺术设计专业论文装订要求：论文（A4 大小）在前、毕业设计（A3 大小）在后台订为一本

建筑与艺术学院

2023 年 3 月 17 日